

证券代码：834950

证券简称：迅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42

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4,700.00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6,110.00 万元。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,700.00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公司根据需要，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，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,110.00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公司根据需要，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，可以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进行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，2024年5月22日除权除息后按照公司总股本4,700万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，公司股份总数由4,700万股增加至6,110万股，注册资本由4,700万元增加至6,110万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9日